## 关于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活动倡议书

**上海市汽车行业协会**

**各会员单位：**

为进一步加大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力度，全方位铲除非法社会组织滋生土壤，净化社会组织生态空间，3月22日民政部等22部门联合印发了《关于铲除非法社会组织滋生土壤 净化社会组织生态空间的通知》，明确提出“六不得一提高”的要求。近日，上海市民政局发出了号召全市社会组织强化自身管理，积极响应进一步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的工作指示。

接到通知后，上海市汽车行业协会秘书处立即开展文件学习，按照文件要求开展自查，并将通过协会理事会传达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精神，切实履行相关职责，弘扬社会组织正气，传播社会组织服务社会正能量。

上海市汽车行业协会现号召会员单位共同坚决抵制非法社会组织，净化社会组织生态空间，并发出如下倡议：

一、提高政治站位，坚决抵制非法社会组织、非法活动、违规活动，维护合法社会组织和人民群众正当权益，维护社会公平、正当的社会组织发展环境，齐心协力铲除非法社会组织滋生土壤，净化社会组织发展空间。

二、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本市关于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的通知要求，旗帜鲜明地站在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、非法活动斗争的最前沿，积极有力地支持、配合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、非法活动、违规活动专项行动。不得与非法社会组织、非法活动、违规活动勾连开展活动或为其活动提供便利；不得参与成立或加入非法社会组织；不得接收非法社会组织作为分支或下属机构；不得为非法社会组织、非法活动、违规活动提供账户使用等便利；不得为非法社会组织、非法活动、违规活动进行虚假宣传；不为非法社会组织提供网站、微信公众号、账户使用等平台和便利条件。

三、对组织、举办、参与，包括列名指导、支持、协办各类社会活动的，认真履行立项行政申报程序和核实查验程序，及时向民政部门、业务主管部门备案报批；特别注意冠有“中国”、“中华”、“国际”、“全球”、“世界”或国际组织、地区名称、行业名称的活动；对涉外活动履行外事报批手续；以严格、谨慎的态度对待各项活动的组织和参与，杜绝违规行为发生。

四、充分利用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信息平台，多渠道、全方位宣传社会组织查询途径，及时帮助传播民政部门公布的投诉举报渠道以及非法社会组织信息，扩大宣传面和影响力，全力营造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的浓厚氛围。

**如何打击举报非法组织**

会员单位在参加社会组织举办的活动前，可登录“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”或“中国社会组织动态”微信公众号，通过社会组织名称查询该组织身份的真实性、合法性，防止上当受骗。

也可通市民政局网站公布的电话、邮箱或传真进行举报。提倡实名举报，举报人可提供个人信息及联系方式。民政部门依法保护举报人的合法权益，对举报人的相关信息严格保密。

上海市民政局执法总队 021-63215555

邮箱：shsmzzfzd@mzj.sh.gov.cn

传真：021-63238523

联系地址：上海市长宁区新华路272弄14号

邮编：200052

上海市汽车行业协会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2021年4月26日